

# 德國與歐盟達共識：2035 年後允許使用 環保合成燃料之內燃機汽車註冊

資料蒐集：駐德國台北代表處經濟組

德國聯邦交通部長 Volker Wissing（自民黨 FDP，立場較為親商）與歐盟執委會副主席 Frans Timmermans 於 2023 年 3 月 25 日共同宣布，德國與歐盟已就內燃機引擎汽車爭議達成協議：2035 年以後，只要使用符合氣候中和定義的環保合成燃料，內燃機引擎汽車仍可註冊。

德國 W 交通部長指出，雙方已就具體時間達成共識，期盼 2024 年秋季前可完成規劃與布署。歐盟執委會 T 副主席則稱，將儘速展開相關安排，確保歐盟盡快通過汽車二氧化碳排放標準法規。

德媒相關報導指出，2022 年 10 月歐洲議會原已與歐盟各國意見趨於一致：自 2035 年起，僅無碳排汽車始能於歐盟地區註冊。然而，德國部分政黨（如自民黨）力促應例外允許內燃機引擎汽車，倘使用綠電生產之環保合成燃料仍可註冊。致使歐盟原定於 2023 年 3 月初表決之法案，最後在德國反對掣肘下，宣布無限期延後。

部分歐盟國家對於德國之反覆感到不解與憤怒，拉脫維亞總理 Krisjanis Karins 即公開指出，德國之行為徒增歐盟未來決策困難，渠認為單一政府在歐盟達成協議後突然做出不同決定，竟可扭轉歐盟共識，倘各國予以仿效，歐盟決策架構將分崩離析。多國駐歐盟外交官亦紛紛不具名指責德國背信忘義，在在顯示德國作法，確已引起各國擔憂及疑慮。

然而，與此同時，亦有部分國家表達對 2035 年淘汰內燃機汽車之擔憂，例如義大利即支持 2035 年仍應允許使用環保燃料之內燃機汽車。有關歐盟淘汰內燃機引擎汽車時程，是否再生變化，仍值後續觀察。